



行人“走捷径”的脚步挡也挡不住。

记者蹲点药行街与开明街路口 10分钟里二三十人横穿马路 明明有地下过街通道 他们为何不走

“药行街、开明街路口的过街通道设置都这么多年了,怎么每天还有那么多行人不守规则乱穿马路呢?”10月9日一早,有市民给本报热线87777777来电,反映该路口存在的乱象。

明明脚下没有斑马线 横穿马路竟还气定神闲

昨日上午10点,已过早高峰,但作为城区最繁忙的路段之一,开明街与药行街路口依然车水马龙。

这里设地下过街通道由来已久,共有四个出入口,分别在天一广场、亚细亚商城、城隍庙商城和奥康鞋城。接近路口50米处,人行道与机动车道还用一米多高的隔离栏进行隔离。原本,这应该是大大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安全通行的有力举措,但行人与机动车争道现象的存在,让人忍不住捏一把汗。

该路口明明没有斑马线,可行人过马路都很气定神闲。记者刚到现场时,就看到一名白衣男子正推着行李箱从开明街北往南通过路口。

而当东西方向的信号灯还未跳转为绿色时,记者又见一小拨行人已经走到马路中央,一位大姐走在最前面,眼睛直视前方,压根儿没有观察两侧路况。

记者在路口西南角观察了10分钟,粗略数了数,至少有二三十人横穿马路。事实上,除了南苑鞋城方向的过街通道出入口设在商场内部外,其余三个方向的出入口都非常显眼,且设置了通行提示牌。

上午10点30分,记者又走进城隍庙商城方向的地下过街通道,在这里,记者同样蹲点了10分钟,行人三三两两,有些冷清。据记者粗略比较,地面横穿马路和走地下过街通道的行人数量上差不多。

B 探因

明明有过街通道为何不走? 行人回答“嫌麻烦”“懒得绕路”

明明有过街通道为何不走?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行人,得到的答复大多是“太麻烦”或“懒得绕回去”。

过街通道的四个出入口设置在人行道上。路口虽用隔离栏将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、机动车道隔离,但部分行人从接近路口的公交车站下车,直接顺着非机动车道步行至路口,如果再选择过街通道,意味着还要往回走一段路。

绿灯最后几秒,一名年轻女孩从记者身边飞奔而过,正打算过马路时被记者“喊停”。在她看来,地面这段二三十米的路,慢慢通过也就几十秒时间,选择过街通道“性价比”太低。

当然,“明知故犯”的人很多。有个小伙正好从开明街北往南方向走来,但他并未选择天一广场6号门的过街通道。“我是根据信号灯通行的,也算遵守交通规则了吧。”

除此之外,也有个别人是不知道该路口有过街通道,直到走到路口才发现没有斑马线,再往回走又觉得“不划算”。

虽然脚下没有斑马线,但大部分人的想法差不多,认为只要根据信号灯通行,就是安全、守规则的。

C 应对

增加过街提示牌、增派警力 行人若再三不听劝将被处罚

提到药行街与开明街的路口乱象,海曙交警大队的民警坦言这是“老大难”问题。

“在有条件的路口设置过街通道,极大保障了行人通行的安全,在封闭的环境下过街,杜绝了交通事故的发生。”民警告诉记者,但现实存在的问题是,很多行人图方便,更愿意“抄近路”横穿马路。“右转车辆不受信号灯影响,容易跟行人产生冲突。更不要说闯红灯的行人了,这显然是更危险的。”

“有些行人从公交车站下来,就径直走在非机动车道上,等走到路口时,也懒得再往回退,绕过隔离栏走上人行道。”这位民警说,但即便如此,也不能把路口的隔离栏开个口子,那样只会增加路口通行的安全隐患。

有没有好的解决办法?记者了解到,海曙交警计划下一步增加四个方向人行道前的过街提示牌,并且将牌子做得更显眼一些,同时在路口增派警力进行劝导。

行人闯红灯过马路有处罚依据,那在没有斑马线的路口不走过街通道,是否也会被处罚?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六十二条规定:行人通过路口或者横过马路,应当走人行横道或者过街设施,违者可处5元至50元的罚款。

此外,《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对行人过马路做了进一步的细化。其中第七十五条规定:行人横过机动车道,应当从行人过街设施通过;没有行人过街设施的,应当从人行横道通过;没有人行横道的,应当观察来往车辆的情况,确认完全后直行通过。

“对于再三不听劝的行人,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作出处罚。”采访最后,海曙交警也想借本报呼吁广大市民自觉走地下过街通道,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同时,也为维护交通秩序出一份力。

记者 陈烨 文/摄



地下过街通道有些冷清。

A 现场